

关于开展 2023 级、2024 级、2025 级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确认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是国家助学贷款类型之一，由学生在户籍所在地资助管理部门申请办理，每年集中受理一次。学生完成贷款申请后，银行出具贷款回执，学校通过回执核验学生在校报到、学费住宿费标准、贷款金额等信息，核验无误后银行完成贷款拨付。

为进一步规范回执收集、审核流程，保障贷款按时发放，现将我校 2023 级、2024 级、2025 级本专科生生源地信用贷款回执确认相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办理对象

2023 级、2024 级、2025 级已申请办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的全体本专科学生，按贷款经办银行分为三类分流办理：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贷款、中国银行生源地贷款、其他金融机构生源地贷款。

二、国家开发银行、中国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办理要求

（一）学生个人材料准备（8 月 31 日前完成）

1. 学生登录国家开发银行助学贷款学生在线系统

（<https://sls.cdb.com.cn>）下载 2026 年度《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息助学贷款受理证明》电子版，或者登录中国银行国家助学贷款管理系统（<http://e.boc.cn/stuloan>）下载《中国银行承办的国家助学贷款受理证明》电子版。受理证明电子版命名方式为“姓名”。请务必核对文件落款时间务必为 2026 年，往年旧版证明不予受理。

2. 整理本人家庭经济困难材料电子版（即在系统申请环节提交的电子材料）；

3. 准确填写生源地贷款学生回执信息汇总表（详见附件），逐项核对贷款总金额、学费、住宿费、手机号、回执校验码或入学验证码等信息，确保准确无误。

学费、住宿费统一标准：

学费：文学、经济学、管理学、法学类专业学费为每生每学年 6500 元，理学、工学类专业每生每学年 7000 元，大数据技术（中日合作）专科专业每生每学年 21000 元。

住宿费：1000 元/生/学年或 1200 元/生/学年。

（二）材料提交节点（9 月 11 日前完成）

1. 学生提交辅导员（9 月 9 日前）

学生单独建立个人文件夹（文件夹命名：姓名），内含受理证明电子版、家庭经济困难材料电子版、填写完整的回执信息汇总表，统一交由辅导员收集。

2. 学院汇总报送学校（9 月 11 日 16 点前）

各二级学院收齐全部学生材料，并汇总生源地贷款学生回执信息汇总表（请务必核对汇总表人数与受理证明份数保持一致），将全部材料压缩打包（命名为“XX学院XX份老生生源地贷款确认材料”），统一发送至指定邮箱：student218@163.com。学校收到材料后统一在线录入回执码、完成系统审核。

（三）注意事项

1. 根据上级资助政策要求：毕业年级首次申请贷款学生，若无特殊困难且未完成家庭经济困难认定的，学校将不予受理贷款回执确认。

2. 全国超 90%生源地贷款回执均通过国开行系统线上核验，逾期未提交材料将直接延误贷款放款，请各学院、学生严格遵守时间节点。

三、其他金融机构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办理要求

（一）适用范围

黑龙江、江西、福建等地信用社等其他金融机构办理生源地贷款的 2023 级、2024 级、2025 级本专科生。

（二）办理方式

因该类贷款经办机构多、涉及学生人数较少，不通过学院统一收集，由学生本人携带贷款回执，前往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办理线下现场办理核验。

（三）办理时间和地点（9月11日前完成）

办理时段：9月7日—9月11日，工作日9:00-16:00。

办理地点：上川路校区：学生活动中心218；文翔路校区：序伦大楼317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. 各二级学院务必及时通知每一位贷款学生，明确两类贷款不同办理渠道、时间节点与材料规范，避免学生错流程、漏提交；

2. 所有信息、材料由学生本人核对负责，因信息填写错误、材料版本不符、逾期提交造成贷款无法正常发放的，后果由学生自行承担。

附件：生源地贷款学生回执信息汇总表

学生处

2026年8月17日